

新北市三重區公所115年 9 月份法律諮詢義務律師班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日期		9月1日	9月2日	9月3日	9月4日
律師一		李岳峻	謝廷諺	孫祥甯	黃俊強
律師二		項慶文	惠嘉盈	程蘊霞	陳珮瑜
日期	9月7日	9月8日	9月9日	9月10日	9月11日
律師一	王振屹	陳嫻臻	謝憲愷	黃俊強	陳漢恭
律師二	阮玉婷	彭國書	黃致瑜	曹哲瑋	黃佳盈
日期	9月14日	9月15日	9月16日	9月17日	9月18日
律師一	吳省怡	何家仰	林萬憲	黃子騏	林哲丞
律師二	蔡旻哲	李依蓉	唐德華	程蘊霞	陳珮瑜
日期	9月21日	9月22日	9月23日	9月24日	9月25日
律師一	翁伊吟	胡皓清	黃冠嘉	許隨譯	中秋節
律師二	張育銘	黃韻宇	李依蓉	陳芃喻	
日期	9月28日	9月29日	9月30日		
律師一	教師節	黃健誠	林萬憲		
律師二		王政涵	張壘		

注意事項:

1	本所法律服務係由本所敦請執業律師義務參與輪流擔任免費諮詢服務(不含訴狀撰寫)，諮詢內容僅供參考，恕不對任何訴訟結果負責或作其他用途。	
2	服務方式:	
(1)	現場排隊：	法律諮詢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10:00-12:00止(請於11:30分前完成登記)，8:00開始現場登記(不接受電話預約)，以每人諮詢時間至多為15分鐘依序安排，若當日諮詢時間已排滿(每日15人)，則不再受理登記。
(2)	諮詢地點：	新北市三重區公所(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11號)1樓服務中心
3	法律諮詢一律採現場登記口頭諮詢為主，並請攜帶相關資料供律師參考及分析且不得就諮詢內容錄音、錄影。	
4	該日所排定服務律師若臨時有事無法諮詢時，本所得隨時機動調整商請其他律師提供諮詢服務或暫停服務1次。	
5	本項業務由服務中心辦理，承辦人:盧國基 連絡電話:2986-2345 (分機187)	
6	三重區調解委員會另有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時間及方式請電洽：2988-5782	